

山
歌



山歌

周作人

傳經堂書店刊

紀念

馬隅卿先生

他是研究馮夢龍的專家，曾答應爲山歌寫一篇考證。不幸山歌出版，而他已歸道山！謹將此致獻給他，永留紀念。

序

當民國八九年間，北京大學同人收集歌謠的時候，我曾有一個驕傲的念頭：這是我們破天荒的工作，我們爲學術界開闢了一個新園地了！哪知過不甚久，就在李調元刻的函海中發現了他的粵風，乃是輯錄粵中各族的歌謠的，頓時使我失去了驕傲的勇氣。我纔知道，在一百多年前就有人墾過這園地了。後來又知道，李調元的粵風就是清初吳樸的粵風續九，那麼這開墾的工作又提前了一百數十年了。

民國十四年，我初編成吳歌甲集，胸中再起了一個驕傲的念頭：蘇州歌謠來編成一部書，我纔是第一人了；將來再有人做這個工作時，他纔須奉我爲始祖了！那裏知道：去年朱瑞軒先生發見了這部奇書，不但把搜集歌謠的工作提到了三百年前，而且竟是一部蘇州歌謠的大總集，從此我的長長的氣候又給他燒滅了！唉，驕傲是這樣不容易維持的！

廿三年九月，我在杭州，抱經堂主人朱雙湘先生來，送給我這部山歌的鈔本，他說：「這部書是我的弟弟瑞軒到徽州收書時得到的。原書是萬歷刻本，因為知道你喜歡搜集歌謠，所以鈔了一部送給你。」當時我也不在意，他走後翻開一讀，竟把我驚奇得跳起來。想不到我們明朝的同鄉民衆，會有這許多文學作品遺留到今日，而我偏能先見到！我連連慶賀自己的眼福，覺得坐也不是，立也不是。呵！天下竟有這樣的巧遇！隔了幾天，瑞軒來見，始知這書已歸汪雲蓀先生，但他很願公諸世人，所以一任瑞軒付印。聞之，爲之快絕！

那時在杭州，沒有書可參考，僅從瑞軒口中得知這書的編輯者墨蕙齋主人即馮夢龍而已。後來回到北平，遇見馬隅卿先生，他對於馮夢龍有很深的研究，告我許多關於他的故事。又把這部書送給胡適之先生看，他就送給我一冊民國十八年上海華通書局出版的掛枝兒，使我又讀到了死里三百年前集歌。不幸得很，隅卿先生於今年三月中去世了，他竟不及見這部書的出版！

馮夢龍，字猶龍，是明末蘇州的一個極其放蕩不羈的文士，也是當時文壇上的一個怪傑。他喜歡寫遊戲文章，自己創作的有萬事足，雙雄記等；他人的作品而由他改作的有新羅園，量江記等等：合爲墨戲齋新曲十種。尙有笑府，情史，智囊，智囊補，喻世名言，警世通言，醒世恆言諸書，都是他編纂的。（詳見容肇祖先生的明馮夢龍的生平及其著述與續考，載嶺南學報二卷二，三期）至於掛枝兒一種，我們所見已經不是馮氏的原書而是浮白主人的選本，只存四十一首而已，遠不如這一集山歌的豐富。

馮氏在敘山歌裏說，「且今雖季世，而但有假詩文，無假山歌，則以山歌不與詩文爭名，故不屑假。苟其不屑假，而吾藉以存真，不亦可乎？……若夫借男女之真情，發名教之偽藥，其功於掛枝兒等。故錄掛枝詞而次及山歌。」這就證明了掛枝兒和山歌的連帶關係。掛枝兒上有民國十八年志遠先生一序，說：「我們固然不能斗膽咬定掛枝兒是馮氏的手作，但是在我們未找得確定的證據以前，我們只好暫做一般人的見

解，姑且認為馮氏的作品罷了。」現在發見了這篇序文，那麼掛枝兒的作者問題就已解決了。

拿掛枝兒和山歌略一比較，我覺得兩者之間有着很密切的關係。題材既多相同，情調也不差多少。尤其是下面兩首：

瓜仁兒本不是個希奇貨，汗巾兒包裹了送與我親哥。一個個都在我舌尖上過。禮輕人意重，好物不須多。多拜上我親哥也，休要忘了我！（贈瓜子——掛枝兒）

五更鷄，叫得我心慌撩亂。枕兒邊說幾句離別言，一聲聲只怨着欽天監。你做閨年並閨月，何不閨下了一更天！日兒裏能長也，夜兒裏這麼樣短！（鷄——掛枝兒）

瓜子尖尖殼裏藏，兒剝白送情郎。姐道郎呀，瓜仁上個滋味便是介，小阿奴奴舌尖上香甜仔細嘗。（送瓜子——山歌二）

姐聽情哥郎正在床上呼嚶嚶，忽然鷄叫曉是五更頭。世上官員只有欽天監第一無見識，你做閨年閨月那了正弗閨子介個五更頭。（五更頭——山歌二）

這些顯然是同出一源。但掛枝兒的辭句較為雅馴，且真是小曲的音調。又如荷珠一首：
露水荷葉珍珠兒現，是奴家癡心腸把線來穿。誰知你水性兒多更變：這邊分散了，又向那邊圓。沒真性的冤家也，隨着風兒轉！（掛枝兒）

像這樣詩情詩味十足的好作品，一般民歌中則有此真情而少此上乘的表現和修辭技巧。馮氏是戲曲家，生平又喜歡改定他人的作品，所以我疑惑他選錄掛枝兒時曾加以潤色，甚而改作也說不定。否則，亦必是其他文人作給民衆唱的，因受民衆的歡迎，故能流傳廣遠，正如柳永的詞一樣。就是山歌中所錄的也有當時文人的作品。例如卷五結童一首的附記云：「張伯起先生有所歡，既婚，而瘦，贈以歌云：……。」又卷一捉奸第三首後附有這幾句：「此余友蘇子忠新作。子忠篤士，乃作此異想；文人之心，何所不有！」捉奸第一首下面則附有馮氏自己所作的兩首，他說，「弱者奉鄉隣，

強者屬鄉隣，皆私情姐之爲也，因襲二歌歌之。『可見當時歌風盛行，文人模倣了山歌的聲調與格式與內容而作歌，是極自然而可能的事。去年逝世的劉半農先生也曾倣了江陰的民歌而寫成瓦釜集。這原是古今的通例。不過，因此民歌的來源就混淆不清；年代久遠，更難辨別孰爲民衆自製，孰爲文人倣作的了。

現在且說說我在山歌裏所注意的幾點：

本書所集錄的山歌連附載五條共有三百四十五首之多。雖全部是情歌，而範圍之廣，形式之多，內容之複雜，皆遠非吳歌甲，乙集或其他歌謠輯本所能及。自從收集歌謠以來，這部書可算是最重大的發見！

山歌的篇幅，最短的是七言四句。至『雜咏長歌』中的燒香娘（卷九）竟達千四百六十餘言。民歌裏除了東莞的撒帳歌，這樣的長篇巨著是罕見的；而且結構，鋪敘，描寫都還不錯，不識字的民衆似乎不會有如此的創作的魄力。其來源大概如上文說過的，乃是文人或文丐代作的吧？否則，便是有過文字訓練的民間詩人的創作了。

不過，山歌的價值並不因作者而有所增減；它所反映的背景總是當時民間的情形，它所表現的文字也總是民衆的情緒與思想。不然，就不會流傳下來了。

本書一至七卷的蘇州歌及第十卷的桐城歌都是徒歌。第八九兩卷則爲長歌而且是樂歌。卷八丟磚頭一首標題下注：『以下俱無說白。』又湯簪子竹夫人相罵下面更注明：『以下俱曲白間用。』故無疑的，這些長歌全是合樂曲而唱的樂歌。我頗疑它與『攤黃』相似，不應叫做『山歌』。

歌辭中的雙關語特多，約有四五十則。這種諧聲的隱語，是心慧，巧思和機警的表徵。以前我以為除了遊仙窟以外，這是客音情歌的專長，現在才知道在吳歌中也是『古已有之』的。隨便舉幾個例吧：

你好像成帽子風吹氈（專）做勢，遇熟黃梅賣甚青（清）——卷二

挾綢做裙耶無幅（福），屋簷頭種菜姐無圍（綠）。——卷三

嫁山裏落葉弗要掃（嫂），脚桶寬來只要箍（姑）。——卷四

把無意志的物件假定爲人類的擬人法，在文學上是極普遍地被採用的，尤其常見于韻文中。散文方面如寓言，神話，童話故事等等都少不了它。其功用在能使該物所予的印象更形活躍，以引起讀者的想像，聯想和興趣。故這擬人法實爲文學的特徵之一。歌謠是文學而且是詩，當然不會缺少這個特徵。兒歌中如吳歌甲集第二十四首，『……牡丹娘子要嫁人；石榴姐姐做媒人……』和乙集第十五首，『出門碰着雪梅擔，海棠請我吃三杯，牡丹芍藥來陪伴，菊花斟酒蠟梅吹，』都是。成人之歌裏，也常有一兩個『擬人』的句子。至于嚴肅地採用這個方法，把物件人格化了，拿來寫成整篇東西的，據我所知，只這部山歌裏有。例如：卷八的竹夫人，湯婆子竹夫人相罵及卷九的破膝帽歌等等，這些又屬乎詠物寄慨的一類了。

三百多年前的吳語和表現語言所用的文字已和現在的不很相同了。從前的『來』（在也）現在變爲『拉』，『要』變爲『啥』，『曉』變爲『替』，『那間』變爲『瞭

亨』，……這些較普通的還可以推知。尙有好些古語不特他省人看不懂，連我們蘇州人也看不懂。倘有人能把這部書裏的古字古語考訂出來，詳加註釋，那麼我們讀者就將更感興趣了。

最後，我得下一個警告。這部書幾乎全部是私情歌，其中的三分之一還是直接，間接，或隱，或顯地涉及性交的。若是認爲猥褻，那是猥褻到極點了。讀者中如有道學家，認爲人生中有醜惡的部分，則最好請趁早掩卷合十，收視返聽，念幾聲阿彌陀佛，不看不下去爲妙，否則便有沾染不潔之虞。

其實，『世間惟一不潔的物，便只是那相信不潔的念。』（周作人先生談龍集頁二六八）引斯溫朋的話。）譬如看了裸體畫而致心蕩神搖，那是觀者自己的病態，而非藝術本身的過失。周先生的談虎集（頁二〇一）裏有幾句話說得更好：『野野人常把自己客觀化了，把自己行爲的責任推歸外物；在小孩，狂人也都有這種傾向。就是在文明社會裏也還有遺跡，如領勒特耳……所說，現代的禁止文藝科學美術等大作，

即本于此種原始思想，以爲猥褻在於其物而不在感到猥褻的人；不知道倘若真需禁止，所應禁者却正在其人也。」

我們若是站在學術的立場上，用了研究的態度和文藝的眼光來直視這三百餘年前的古民歌，則這些歌辭根本無所謂猥褻與粗鄙。可是，直視這些山歌也有危險，假如我們的心眼本來就不純潔。我只有敬告讀者：在開卷之前，應先反省，問問自己的心是否潔淨，然後去趨吉避凶。

我們都知道明季的社會情形是如何的黑暗凌亂。驕奢淫佚之風瀰漫全國，朝野上下都抱着享樂主義，盡情放浪，走向腐極頹廢的路上去。這樣的時代背景是最適於產生情歌的。另有一個相反的原因，那是禮教的壓力太大了，一般民衆絲毫沒有戀愛的自由，烟婚又多不滿意，故不得不另求滿足。有勇氣的就實行反抗，毅然的爲自己打出一條血路：

結識私情弗要慌，捉着子奸情奴自去嘗。拚得到官雙膝饒頭跪子從實說，咬釘

嚼鐵我偷耶！（倫——卷二）

如此熱情，如此剛勇，真使人覺得這一字一句裏都蘊藏着熱的血淚。我們讀後會以爲她卑鄙淫蕩麼？不！我們只應佩服這位禮教叛徒的堅強的人格，而對她處境的惡劣表示極深的同情。其次是膽子略小的：

搭識子私情雪裏來，屋邊頭個腳跡有人猜。三個銅錢買雙草鞋我裏情哥耶顛倒着，只猜去子弗猜來。（瞞人——卷一）

姐送情哥到半場，門前狗咬兩三聲。小阿奴奴玉手親抱住子金絲狗，莫咬子我情哥驚覺子娘。（送耶——卷三）

這樣可憐的環境，婉妙的情調，只使人深深地感到它的溫柔敦厚而不覺其猥褻，其所表現的人物是怎樣的活躍而富有生命力。還有更詩意更優美的呢：

弗見子情人心裏酸，用心模擬一般般。閉子眼睛望空親個嘴，接連叫句偷心肝。
（模擬——卷一）

至于那些可以使人感到褻褻的諸作，大概是怯懦者的心聲。因為文學上所表現的不一定反映作者的現實生活，有時却正是寄託他的不能實現的理想，或不能滿足的某種慾望。貧士所寫的『才子佳人』一類的書便是個好例。被禮教束縛着的民衆，在事實上沒有機會也沒有膽量去償一償心願，乃退而在想像中尋求慾望的滿足，唱唱私情山歌也未始不足以抒發和安慰他們的心靈。這是所謂『望梅止渴』的意淫了。被迫至此，這情形是何等的悲慘！幸而遇到一個同情的知音者馮夢龍，不以他們爲粗鄙褻褻，撥開禮教的瘴霧，把億萬被壓迫者的夢想和呼聲流傳給我們，於是，那數百年前懷着滿腹悲哀的民衆在這部書裏復活了！

馮氏誠然是一個怪傑，山歌也的確是一部好書。我真有幸，讓我留一個紀念在這不朽的文學作品的前面！

胡適之先生來信

頤剛兄：

今天上海寄來掛枝兒兩冊，寄一本給你，因為你那天好像說是沒有此書。

此冊是翻印浮白主人的選本，但其書出於馮猶龍的原書是無可疑的。雞的一首，與山歌中『閨五更』一首意思全同；馮氏在山歌此首後有跋，說已用掛枝兒了，今復收山歌。此不但可證此冊掛枝兒確是馮氏原書；又可見掛枝兒與山歌或者都不盡出於民間，其中不但有蘇子忠的一首，且有馮夢龍的許多創作。尊意以為如何？

適之。廿四，五，十六。